

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固定式和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分期）验收组名单

(2022 年 7 月 1 日)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1 (组长)	田收	1306301983010541X	南京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381449637	田收
2	李君	32128119831105641X	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安全员	18752068177	李君
3	黄昕	320106198012312816	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中心	一级主任科员	13851636434	黄昕
4	王成	3210061979190200	江苏核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15570911	王成
5	王成	32092319790913511	江苏核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85389456	王成
6	郭文波	341202198906082850	南京核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601408141	郭文波
7						
8						

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固定式和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分期）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1 日，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固定式和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分期）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2）第 013 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 日申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苏环辐证[A1029]），种类和范围为：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1 日。

（一）建设地点、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桥林街道兰花路 22 号厂房内。

建设内容：新增 2 台移动式探伤机（型号分别为：XRS-3 型，最大管电压 270kV，最大管电流 0.25mA 和 ERESO 65 MF4 型，最大管电压 300kV，最大管电流 6mA），均属 II 类射线装置。

（二）项目环评文件

本次验收项目《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固定式和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江苏星洲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取得了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该项目的环评批复文件（宁环辐（表）审[2020]042 号）。

（三）竣工验收内容及监测报告编制情况

验收内容：新建 2 台移动式 X 射线探伤机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报告：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验收工作。接受委托后，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开展了现场监测和核查，并编制了《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固定式和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分期）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2）第 013 号）。

二、项目建设过程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变动情况

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固定式和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中，实际情况：新增 2 台移动式探伤机（型号分别为：XRS-3 型，最大管电压 270kV，最大管电流 0.25mA 和 ERESO 65 MF4 型，最大管电压 300kV，最大管电流 6mA），均属 II 类射线装置。其技术参

数及建设内容在环评及其批复范围内。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

辐射防护措施：为了使控制区和监督区的范围尽量小，探伤时 X 射线机主照射方向尽量朝向地面；同时公司配备有防护铅板，当主射束不能向地面照射时，将防护铅板放置在被检物体后面进行屏蔽。

辐射安全措施：公司在开展移动式 X 射线现场探伤作业时，根据现场具体情况，利用辐射巡测仪进行巡测，将客户指定探伤区域划分控制区和监督区，并在控制区边界设置明显的警戒线及“当心电离辐射”警告标志，边界上悬挂清晰可见的“禁止进入 X 射线区”警示标志，探伤期间禁止任何人员进入；在监督区边界上悬挂“无关人员禁止入内”警告牌，同时设专人警戒，禁止非辐射工作人员进入。

(二) 辐射安全管理措施

辐射安全管理：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了辐射安全领导小组，并以文件形式制定了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及辐射事故应急预案。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均参加辐射安全培训并通过考核，均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和个人剂量监测，公司为工作人员建立职业健康档案及个人剂量监测档案。

(三) 监测结果

本项目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四、验收结论

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固定式和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后续要求

- 1.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完善辐射安全管理制度，确保辐射环境安全；
- 2.每年 1 月 31 日前将年度评估报告上传至全国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申报系统。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固定式和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南京工大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 日

